

2019 年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一、统筹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负责法治宣传和法律普及工作。
- 二、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订司法行政工作的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 三、管理、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监督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 四、管理、监督律师工作和法律顾问工作，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
- 五、管理、监督公证机构和公证业务工作。
- 六、管理、监督法律援助工作。
- 七、管理、指导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人民调解工作，指导和监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 八、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 九、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县司法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下设秘书股、法治建设股、法制股（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县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室、县人民政府行政执法督察办公室）、社区矫正股、法律服务股、政治工作办公室和 17 个派出机构乡镇（街道）司法所；揭西县法律援助处为局直属行政单位。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56.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1507.18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13.0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276.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29.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60.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869.33	本年支出合计	49	1873.44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40.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36.84
总计	26	1910.28	总计	52	191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69.33	1856.24	0.00	0.00	0.00	0.00	13.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03.07	1489.98	0.00	0.00	0.00	0.00	13.09
20406	司法	1489.07	1475.98	0.00	0.00	0.00	0.00	13.09
2040601	行政运行	793.68	79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1.91	5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66	2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346.22	346.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4.94	3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1.66	228.57	0.00	0.00	0.00	0.00	13.0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69.33	1856.24	0.00	0.00	0.00	0.00	13.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49	27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7.12	22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8	8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9	12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4.96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9.08	4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9.08	4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69.33	1856.24	0.00	0.00	0.00	0.00	13.09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05	2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5	2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05	2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73	6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73	6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73	60.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3.44	1159.94	713.5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07.18	793.68	713.5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493.18	793.68	699.5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793.68	793.68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1.91	0.00	51.91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66	0.00	20.66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346.22	0.00	346.22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4.94	0.00	34.94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5.77	0.00	245.77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3.44	1159.94	713.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49	276.4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7.12	227.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8	81.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9	120.29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4.96	24.9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9.08	49.0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9.08	49.08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05	29.05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3.44	1159.94	713.5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5	29.05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05	29.0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73	60.7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73	60.7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73	60.7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56.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489.98	1489.98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76.49	276.4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9.05	29.0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60.73	60.7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856.24	本年支出合计	50	1856.24	1856.2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1856.24	总计	54	1856.24	1856.2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56.24	1159.94	696.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89.98	793.68	696.30
20406	司法	1475.98	793.68	682.30
2040601	行政运行	793.68	793.68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1.91	0.00	51.91
2040605	普法宣传	20.66	0.00	20.66
2040607	法律援助	346.22	0.00	346.22
2040610	社区矫正	34.94	0.00	34.9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8.57	0.00	228.5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00	0.00	14.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00	0.00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49	276.4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56.24	1159.94	696.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7.12	227.1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8	81.8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9	120.29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4.96	24.96	0.00
20808	抚恤	49.08	49.0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9.08	49.08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9	0.29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9	0.2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05	29.0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5	29.0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05	29.0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73	60.73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56.24	1159.94	696.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73	60.7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73	60.7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6.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66
30101	基本工资	297.65	30201	办公费	39.40
30102	津贴补贴	416.3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17	30206	电费	2.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29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0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4.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49.0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5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80.28		公用经费合计	79.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94	0.00	5.94	0.00	5.94	3.00	8.34	0.00	5.34	0.00	5.34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2019 年度总收入 1910.2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69.3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56.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0.86 万元，增长 11.5%，主要变动情况：加强推进法治工作，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一村一（社区）法律顾问等业务工作的投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13.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0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变动情况：社保退回个人养老保险资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2019 年度总支出 1910.2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873.4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59.9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08 万元，

下降 1.1%，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履行节约的要求，全年支出有所节约。

2. 项目支出 71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68 万元，增长 7.2%，主要变动情况：加强推进法治工作，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一村一（社区）法律顾问等业务工作的投入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856.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56.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0.86 万元，增长 11.5%；主要变动情况：加强推进法治工作，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一村一（社区）法律顾问等业务工作的投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856.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56.2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23.69 万元，增长 29.6%；主要变动情况：加强推

进法治工作，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一村一（社区）法律顾问等业务工作的投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揭西县司法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34 万元，完成预算 8.94 万元的 93.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34 万元，完成预算 5.94 万元的 9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100.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34 万元，占 64.0%；公务接待费支出 3 万元，占 36.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此项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34 万元，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5.34 万元，2019 年局机关及派出机构 17 个司法所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主要用于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走访调查及一村一法律顾问评估考核等日常公务下乡业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 万元，主要用于市县学习交流，业务指导，开展六定工作方案考核、一村一法律顾问考核。2019 年，局机关及派出机构 17 个司法所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0 次，接待人数共 305 人，市县学习交流，业务指导，开展六定工作方案考核、一村一法律顾问考核。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9.66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31.33 万元，增长 64.8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业务量增多，各种办公耗材增大。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岗

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4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9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4.56%；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组织对一村一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专项经费为保证和推动我县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全面进行及协调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经费保障，促进我县 318 个村（社区）律师驻村工作得以全面铺开及正常工作。

组织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派出机构 17 个司法所），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专项经费推动了我县普法宣传、社区矫正（刑释解教人员管理、教育）法律援助、人民调解、一村一法律顾问等工作全面进行及协调发展。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5 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713.5万元，执行数71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一、普法宣传：我县2019年普法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四中全会和中央、省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德治与法治相融合，普法和依法治理相促进，推动我县普法工作提质增效，为我县各项事业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1）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重要论述，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普法工作的思想旗帜、理论指导和根本遵循。推动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特别是宪法专题的学习，进一步健全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把宪法法律列入县委常委会、人大常委会党组和县政府党组会议或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学习内容，有关会议学习宪法法律一年不少于2次；进一步强化宪法法律知识和宪法法律意识教育，推动落实宪法法律作为公务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等培训的必修课，继续将宪法法律作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的必考内容；采取有效措施，抓好我县领导干部学法工作各项任务的落实。

（2）组织召开了首届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会。为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进一步强化各单位普法工作责任，健全完善“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机制，根据省、市的工作

部署，我县于6月至7月，开展对县检察院、县教育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原工商局职能部门）、县烟草专卖局等4个具有执法司法权，与保障民生、维护稳定密切相关的普法责任部门作为首届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对象，成立了由县人大代表、县政协委员、县委党校、基层普法单位、律师代表等组成的评议团，采用座谈了解、实地察看、查阅资料、问卷调查、履职报告等形式，对4个单位的普法责任制情况展开全面考察评议，从而带动部门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大普法工作格局。

（3）结合重要节点，深入开展“送法进乡村（社区）、送法进企业、送法进校园、助力乡村振兴”等宣传活动。一是在“4.15”国家安全日通过送法进村（社区）、送法进企业等活动，大大提高了干部群众的法治意识、国家安全意识。二是举办主题“争创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共享绿色无毒健康人生”的“6.26”国际禁毒日集中宣传暨百人环城徒步活动，通过活动进一步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的识毒、禁毒、防毒意识，形成全民禁毒的浓厚氛围。三是组织开展“宪法教育大课堂”“宪法在我心中”和“12·4”国家宪法日宣传周系列宣传主题活动，充分调动中小学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的积极性，让宪法精神牢牢植根于青少年心中，掀起新一轮全县学习宣传宪法高潮。四是注重要求驻村律师每个季度讲好法治课。在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中，县普法办下发普法手册 9 大类共 70000 多本、全县 25 个法治宣传栏更新内容 4 次。

二、**人民调解**：2019 年我们按照“及时发现、及时分析、及时介入、及时教育、及时调解”的工作要求开展我县人民调解工作，最大限度缩小对辖区内的不安定因素。2019 年 1 月至 10 月底，我县共排查矛盾纠纷共 355 宗，预防纠纷 47 宗；调解纠纷 1471 宗，成功调解 1465 宗，调解率达 99.59%

“三个最”创建活动学习创新“枫桥经验”工作进展情况

(1) 按照市局相关部署要求，并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制定《揭西县司法局领导挂钩指导各司法所“三个最”创建活动学习创新“枫桥经验”的工作方案》、《关于创建人民调解品牌室的实施方案》，我局成立 5 个指导组，每个指导组分别对所挂钩的司法所开展指导工作。各指导组由局领导任组长，抽调部分业务股室负责人担任副组长，每个指导组另安排 1 名组员担任联络员，分别于 7 月上旬、10 月上旬和 12 月中旬对所挂钩的司法所进行实地指导工作。

(2) 人民调解委会规范化建设情况。我县共有 17 个乡镇（街道）、318 个村（社区），已经建立调解组织共有 17 个乡镇（街道）、318 个村（社区）。通过规范打造，完成 17 个乡镇（街道）调委会“十有”规范化建设，已落实每个乡镇、街道调委会聘请 1 名专职调解员。

(3) 按照文件要求，根据我县实际情况，我局通过审核司

法所提交的推荐请示意见，确定由河婆、棉湖、五云司法所落实指导打造三类品牌调解室示范点：（一）五云镇司法所创建个人调解室“揭西县五云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庭哥调解工作室”；（二）棉湖镇创建区域调解室“揭西县棉湖镇湖西村人民调解委员会湖西工业区调解工作室”；（三）河婆街道创建行业、专业性调解室“揭西县河婆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交通事故纠纷调解工作室”，现三个司法所已按要求完成工作室选址、配置调解员等工作。

三、社区矫正：作为社区矫正的职能单位，我局根据《社区矫正管理实施办法》、《广东省贯彻落实〈社区矫正实施办法〉细则》等相关管理规定，从严从实落实相关要求，尽职尽责开展社区矫正管理工作，通过严格日常管理措施、定位监控等多种方式预防和减少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巩固矫正成果，为维护我县社会稳定起到了重要的作用。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县级司法行政机关、基层司法所的硬件建设和软件配置与社区矫正工作要求间的矛盾，积极开展调查评估、执行地变更等工作，积极推进我县社区矫正工作进展，保障监外服刑人员矫正管理。发挥最大资金作用，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积极作用，为依法行政提供法律支撑，为构建和谐稳定法治环境发挥保障作用。我局一直把社区矫正工作当作重头戏来抓，通过开展社区矫正“驻在式补短板”专项督查活动和“百日攻坚专项活动”，定期对司法所“五个一”落实情况进行督查，严格落实管理、尽职尽责，取得 2019 年度

全市社区矫正工作量化考核第一名。截至 2019 年底，我县累计接收社区矫正人员 1040 人，累计解除社区矫正人员共 877 人，累计调查评估 112 宗，累计远程会见 220 宗，在矫人员 165 名，其中缓刑 152 人，假释 9 人，暂予监外执行 4 人。

（1）实现定位监控。我局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和移动公司签约，正式启动手环监控。5 月份开始执行对新入矫社区服刑人员佩戴电子定位手环，手环具有电子围栏与防拆功能，借助 GPS 和北斗卫星定位兼容技术，对服刑人员进行 24 小时监控管理，目前我县社区矫正服刑人员定位监控率达 92.45%。

（2）开展“每月一主题”集中教育。2019 年，我局按照市局《揭阳市司法局关于开展社区矫正“每月一主题”教育活动通知》的文件精神要求，利用“智慧矫正”远程督察平台，每月组织社区服刑人员开展远程集中教育学习和每月组织一次入解矫宣告。其中 2019 年 1 月份，我局组织全县 80 名社区矫正服刑人员到县看守所进行“震撼教育”，6 月份组织全县社区服刑人员到县局集中教育培训室进行“灵魂教育之旅”学习。截至 2019 年 12 月份，截至目前，我县共举办全县社区矫正对象集中教育会 12 场次，受教育总人次共 1800 次。

（3）扎实做好社区矫正服刑人员的特赦工作。我局通过深入排查，逐一核实情况，将符合特赦条件的 5 名社区矫正服刑人员所需要的相关材料组成卷宗，并将公示后无异议的特赦人员案卷于 8 月 12 日报送至市司法局矫正科，同时抄送县检察院。9

月 12 日，经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后，我县社区矫正中心对刘某等 5 名符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周年之际对部分服刑罪犯予以特赦的决定》特赦条件的社区服刑人员进行特赦宣告并发放特赦裁定书。

四、法律援助：揭西县法律援助处 2019 年度共承办刑事、民事法律援助案件 421 件；接待群众法律咨询 400 余人次；组织大型法律援助宣传活动 2 场次；在揭西县广播电视台发布宣传报道一则；发放法律援助宣传册 300 余本。最大限度为全县困难群众免费提供法律援助、法律咨询，为人民群众寻求公共法律服务提供更便捷、精准、高效的通道，及时化解纠纷隐患，维护社会稳定，确保我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五、一村一（社区）法律顾问：2019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市司法局的精心指导下，高标准、严要求地牵头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各项工作，认真落实各项监督机制，积极引导律师开展工作，各乡镇（街道）、县直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协力推进。驻村律师切实为群众排忧解难，认真开展法律讲堂，大力宣传十九大及宪法精神，切实增强广大基层干部和群众的法律意识，促进村（居）委会民主决策，依法办事，引导群众通过合法途径表达利益诉求，解决矛盾纠纷，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基层和谐

稳定，进一步推动法治揭西建设。

根据《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印发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制度的通知》（粤司办〔2015〕317号）等文件精神，我县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考核评估领导小组按规定组织司法行政人员对全县318个村（社区）2019年律师工作进行量化考核评估。通过公开、公平、公正的考核，为依规合理支付法律顾问工作补贴提供依据，客观综合评估驻村律师情况，及时发现存在问题，进一步明确下一步努力方向。

我局分别于2019年3月6日上午、2019年8月28日上午召开了揭西县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联席会议，会议由揭西县司法局局长林俊槐主持，县委宣传部、县政法委、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县农业局、县民政局等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有关领导及我局班子成员、相关股室工作人员参加了会议。与会单位审议通过了2018年下半年及2019年上半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考核评估工作报告，并提出了诸多可行性建议，如继续加大驻村律师送法下乡、送法进校园力度，大力组织律师进村开展扫黑除恶专题讲座；突出律师在乡村振兴、精准扶贫方面的积极作用等，并表示要密切配合，协力推进，希望法律顾问能成为推动创建平安揭西、法治揭西的重要力量，发扬法治精神，宣传法治理念，缓解基层矛盾纠纷。

（一）、创新村（社区）法律顾问派驻常驻模式。

为扎实推进我县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真正发挥法律顾问律师职能作用，满足基层群众日益增长的基本法律服务需

求，经过多方协调，2019年2月14日，广东联建律师事务所驻村（社区）法律顾问办公室在我局正式挂牌开展工作。广东联建律师事务所派驻我县期间，高度重视我县的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专门安排专职律师和工作人员负责各驻点村居的法律服务工作，对群众的法律咨询、各村（社区）的法律难题均负责任地进行解答，驻村期间受到了群众及司法所工作人员的一致好评。

（二）、组织驻村律师开展助力脱贫攻坚活动。

2019年6月28日，揭阳市司法局组织广东联建律师事务所村（社区）顾问律师赴揭西县开展助力脱贫攻坚系列活动，县司法局、县教育局、深圳市司法局、深圳市律师协会、金和镇政府代表及金坑中学全体师生共400多人参加了此次活动。活动中，广东联建律师事务所为对口支援地区的部分边远村镇中小学捐赠了一批新图书，并在金坑中学举办了一场村（社区）顾问律师送法进校园活动，顾问律师顶着烈日，热情、耐心地为学校师生现场普法，开展专题为“关爱成长、远离毒品”的法治宣传讲座，发放《宪法》、扫黑除恶、《律师以案释法》等宣传资料1000多份。同时，还组织了十多名村（社区）顾问律师到金和镇金溪村进行普法宣传，主要围绕中央和省、市关于“学习宪法、村规民约、社区公约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中的重要作用；脱贫攻坚；环境污染和污染防治；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扫黑除恶；实施乡村振兴”等重点战略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现场以案释法、接受群

众咨询并发放法律宣传清单和宣传资料。活动最后，广东联建律师事务所给 3 户贫困户送上慰问金和大米、食用油等慰问品。此次活动的开展，得到了学校师生和村民的热烈反响，不仅提高了在校学生的法律意识，推动和引导学校教育管理的法治化、规范化，同时也引导村民如何合理合法地利用法律来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三）、组织驻村党员律师到灰寨镇后联村开展法治扶贫活动。

2019 年 9 月 27 日，由揭西县司法局主办，广东联建律师事务所、东莞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扶贫队、揭西县后联村联合在揭西县灰寨镇后联村开展集主题党课、送法下乡、企业法治体检、参观革命根据地为一体的特色党建活动。活动中，联建律所不仅组织支部 14 名党员及律师深入后联村，在村活动中心为贫困群众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引导贫困群众依法办事，运用法律手段解决矛盾纠纷；还为三十户贫困群众送去了牛奶、花生油等慰问品，鼓励他们以积极乐观的心态面对生活，尽早摘掉贫困户的帽子，共同走上致富路，过上小康生活。

（四）落实“六定”工作方案，加强资料档案的管理。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覆盖面广，监督管理任务重，特别是各司法所对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日志台账等资料档案的管理，尤为吃力。对此，我局整合资源，创新工作方法方式。抽调人员组建业务队伍，分三片三组，采用定范围、定人员、定

时间、定任务、定考核、定奖罚的“六定”工作方式到各司法所协助规范提升业务管理，形成分工合理、运转高效的工作机制，按流程高质量完成各项监督管理任务。

加强督导指导。由局三个副局长带队分上、中、下三片每季度进行一次覆盖全县所有镇街的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落实情况专项督导检查，并对基本情况及存在问题进行通报。

（五）、顾问律师认真开展法律宣传与服务工作

顾问律师担当起“法律知识宣传员”、“法律事务指导员”、“矛盾纠纷调解员”、“法律援助特派员”、“社情民意信息员”的角色，认真开展法治宣传，接受群众法律咨询，解答群众的法律疑问；积极参与人民调解，化解群众矛盾纠纷；大力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无偿为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服务。据统计，2019 年全县村（社区）顾问律师共接受群众咨询 3757 人次，开展法律讲堂 1257 场，参与调解纠纷 18 件，出具各类法律意见 73 份，其他法律服务 4 次。

1、**发挥职业优势，厘清历史矛盾纠纷。**根据揭西县京溪园镇大鹿村村委会的请求，广东联建律师事务所张明平律师为大鹿村村委会与本村部分村民及外村村民于 2001 年至 2014 年间签订的《土地承包合同》、《转承包合同》等出具了法律意见，意见中根据《土地承包法》和《合同法》等的规定对土地承包合同、转承包合同等进行了详细的效力分析，并且还进行了类案总结，明确了“以招标、拍卖、协商方式”签订的农村土地承包、转承包合同的效力认定。近年来，农村因土地问题而产生的矛盾纠纷

日益增多，基层村委会作为首要的调解组织，因为法律知识的缺失面临着纠纷无法调解的困境，法律顾问此举有助于让村委会对土地承包相关的法律法规有更为清晰的认识和了解，也便于村委会以后对同类或类似纠纷有更加全面的处理方式。

2、**加强中小学生的安全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为进一步增强学生辨别是非和自我保护、自我防范的能力，提高学生的法治观念，强化禁毒宣传教育工作，联建律师事务所接受了揭西县棉湖镇实验学校、五经富中学、京溪园中学的邀请，分别于2019年3月13日、3月15日、3月26日在上述学校举办了以“珍爱生命，远离毒品”为主题的专题法治讲座。讲座中，罗鑫泰律师通过通俗易懂的语言、图文并茂的PPT，讲解了毒品的严峻形势、毒品的种类及其危害、如何拒绝毒品等内容，提醒现场的各位学生要珍惜生命、抵制诱惑、远离毒品。同时，为了活跃讲座气氛，增强现场效果，每场讲座罗鑫泰律师都会通过十个禁毒问题与学生们进行互动交流。学生们踊跃回答，反响热烈，参与互动的学生们也获得了联建律所精心准备的书籍、文具等奖品。

此次禁毒法律知识进校园的活动，不仅对学生起到了良好的警示教育作用，提高了学生的法治观念，增强了学生辨别是非和自我保护、自我防范的能力，而且在校园内营造了良好的禁毒宣传氛围，为维护学校教育、教学和学校稳定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3、**组织驻村律师参与做好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系列活动。**

2019年11月份，联建律所在服务的9个乡镇中，各挑选了2-4家民营企业，组织驻村律师进行实地走访。走访的主要工作是深入车间，询问工人在工作过程中是否会遇到相关的法律问题。在走访过程中，驻村律师全面了解了企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以及工资发放的情况，并向员工发放了普法宣传材料。在交流中，员工们普遍提出了劳动合同、社保、工伤认定及待遇的问题，走访的律师均一一做了详细的解答。

4、组织驻村律师到民营企业进行法治体检活动。

2019年9月和12月，联建律所开展了四场为民营企业法治体检的活动，活动对象分别是位于灰寨镇后联村的恒优食品厂、位于河婆街道的志诚食品厂、奥特力滤清器公司和高樱运动用品厂。这四家企业，都是当地知名度较高的企业。

在走访上述四家企业时，联建律所均安排了多名律师与企业负责人进行面谈，向他们重点了解企业劳动合同与劳务用工的情况。走访的律师针对这四家企业的用工情况给予了对应的风险提示，提醒企业要提高风险意识，尽量完善相关制度。

5、组织驻村律师为民营企业开展劳动法相关讲座。

为宣讲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加大企业欠薪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的宣传，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联建律所组织驻村律师在志诚食品厂和奥特力滤清器公司举办了主题为“企业招聘员工及劳动合同的风险防范”的法治宣传讲座，为员工和企业负责人讲解了涉及企业和农民工劳动权

益维护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争议解决途径、方式等，期间还进行现场互动，穿插了有奖问答环节，提高了听众参与的积极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